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电瓷”或“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杭州锐奇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锐奇技术”）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锐奇技术	是	1,590,000	1.69%	0.36%	2021年4月12日	2022年3月15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1,590,000	1.69%	0.36%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锐奇技术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应坚先生为锐奇技术的实际控制人，亦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坚先生与锐奇技术为一致行动人。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锐奇技术	93,830,000	21.35%	58,260,000	62.09%	13.25%	58,260,000	100.00%	0	0

应坚	27,538,220	6.27%	0	0	0	0	0	27,538,220	100.00%
合计	121,368,220	27.61%	58,260,000	48.00%	13.25%	58,260,000	100.00%	27,538,220	43.64%

注：上述表格中若各单项数据相加与合计数存在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三、其他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锐奇技术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剩余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影响，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资料。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七日